



411490S-2017



河南丰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FY 0012S-2017

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

2017-07-11 发布

2017-07-11 实施

河南丰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丰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杨团结、张甫振。

H N

Q B

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的术语与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以符合生活卫生标准的深井水为水源，不经任何加工直接灌装而成的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。

2 术语和定义

2.1 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

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是指以深井水为水源，不经任何加工直接灌装而成的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。

3 要求

3.1 水源要求

3.1.1 作为水源的深井进行严格安全、卫生防护，水井周围设置防护设施，无关人员不得入内。

3.1.2 深井水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色度/度	≤ 10，并不得呈现其他异色	GB/T 5750
浑浊度/NTU	≤ 1	
状态	透明液体，允许有极少量矿物质沉淀	
滋味、气味	无异味、无异嗅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异物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标要求	检验方法
钾，(mg/L)	≥ 0.35	GB 8538
钙，(mg/L)	≥ 4.0	
钠，(mg/L)	≥ 0.80	
镁，(mg/L)	≥ 0.5	
偏硅酸，(mg/L)	≥ 1.8	

电导率 (25℃) $\mu\text{S}/\text{cm}$	\geq	20	GB 17323 附录 A
pH 值		6.0-8.0	GB/T 5750
余氯 (游离氯) / (mg/L)	\leq	0.05	
四氯化碳 / (mg/L)	\leq	0.002	
三氯甲烷 / (mg/L)	\leq	0.02	
耗氧量 (以 O_2 计) / (mg/L)	\leq	2.0	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/ (mg/L)	\leq	0.3	
总 α 放射性/Bq/L	\leq	0.5	
*总 β 放射性/Bq/L	\leq	0.5	
溴酸盐 / (mg/L)	\leq	0.01	
亚硝酸盐 (以 NO_2^- 计) / (mg/L)	\leq	0.005	
砷 / (mg/L)	\leq	0.01	GB 5009.11
铅 / (mg/L)	\leq	0.01	GB 5009.12
镉 / (mg/L)	\leq	0.005	GB 5009.15

注: *总 β 放射性严于国家标准 GB 19298。

3.4 微生物指标

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4 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检验方法
	n	c	m	
大肠菌群 / (CFU/mL)	5	0	0	GB 4780.3 平板计数法
铜绿假单胞菌 / (CFU/250mL)	5	0	0	GB/T 8538

注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3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3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14881 和 GB 19304 的规定。

3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

编制说明

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是指以深井水为水源，不经任何加工直接灌装而成的瓶（桶）装饮用天然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规定，参照 GB 1929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制定本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总 β 放射性严于国家标准 GB 19298。

河南丰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2017年06月12日

H N
Q B